

四号线无枕道床更新改造设计服务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致各潜在投标人：

为配合北京京港地铁线路运营的需要，本公司需对四号线无枕道床更新改造设计服务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参与投标的潜在投标人需符合以下条件：

1. 投标人应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持有在中国合法注册的《营业执照》。
2. 投标人应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设计市政行业轨道交通工程专业甲级（含）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铁道行业甲级（含）以上资质。
3. 投标人近 5 年（2021 年 7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以所提业绩的设计成果证明材料或项目竣工验收文件或可证明改造实施效果等文件材料的时间为准）应具备至少 2 项城市轨道交通正线整体道床改造或轨枕改造类设计业绩，且该 2 项业绩中至少有 1 项包含减振改造设计相关内容。

业绩证明文件需提供以下资料：

- 1) 合同关键页复印件：至少包含合同封面、项目名称、承包范围（须能体现“设计”服务内容）、合同金额、双方签字盖章页及合同签订日期；
 - 2) 成果交付证明复印件：所提业绩的设计成果证明材料或项目竣工验收文件或可证明改造实施效果等文件材料。
4.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
- 1) 应具有铁道工程相关专业或城市轨道交通线路或轨道专业高级职称；
 - 2) 应具备至少 1 项城市轨道交通正线整体道床或轨枕改造（含减振改造内容）的设计业绩，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至少应包括合同首页、项目范围和内容、合同签订日期、双方签字盖章页、人员任职情况页（职位应为项目负责人或设计负责人）。如所提供的合同无法体现以上内容，需提供竣工验收证明文件（须体现人员参与信息）或设计文件扉页/签署页（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并体现拟派人员的任职岗位）等其他可证明参与的材料以上内容；
 - 3) 应提供近 6 个月在职社保缴纳证明。
5. 投标人没有处于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6. 其他要求：本项目不接受挂靠、联合体单位参与投标。如投标人曾经为招标人提供相关服务但被评估为不合格或存在不良记录的，将有可能被拒绝参与本项目。
7. 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企业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

请符合上述条件的潜在投标人于2026年8月12日**15:00前**，按照附件一格式填写《报名信息表》张贴在报名资料文件密封袋外（如邮寄也须对资料进行装订及密封并张贴报名信息表）。按照附件二的要求提供资格预审文件进行**报名（可选择现场报名或邮寄方式报名的任意一种报名方式）**，现

场报名时间为工作日 13: 00 至 15: 00，到现场填写《报名表》；以邮寄方式进行报名的报价人须在邮寄前将电话、邮箱地址告知本公司报价报名联系人（请选用顺丰或邮政快递，不接受到付件、闪送件），快递签收后需及时向本公司报价报名联系人索要《报名表》，填写后扫描发送至报价报名联系人邮箱，询价人签收时间在报价报名截止时间前方视为报名有效，未按照上述要求进行报名的均视为报名无效），资格预审文件须装订并密封。通过资格预审并接受邀请的报价人方可参加报价。

投标报名联系人：采购及供应链管理部付女士（电话：010-88641267）、雷女士（电话：010-88641235）、报名专用手机号码 15510769916，京港地铁官网：

<https://www.mtr.bj.cn/category/business/tender-and-supplier-guidelines/tender-invitations>，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嘉园路地铁四号线车辆段行政楼 2 层采购及供应链管理部，邮编：100068。

本项目预计发标时间：2026 年 8 月中下旬，预计回标及开标时间：2026 年 9 月中旬，预计服务开始时间：2026 年 10 月。以上时间会根据项目的进度有所变动。

感谢贵公司对本采购项目的关注，并期待您的积极参与。

顺颂商祺！

北京京港地铁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5 日

附件一《报名信息表》

报名信息表
项目名称:
报名单位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邮箱:
报名单位（公章）:

备注:

- 1、书写字体：宋体，字号：小四（请勿手写）；
- 2、此表张贴在文件资料密封袋表面。

附件二：资格预审必要合格条件及标准

序号	提交文件内容	合格条件	申请人具备的条件或说明
1	授权委托书 (格式见附件三)	提供有效的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本项目： 提供其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非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本项目： 提供委托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委托书 （须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
2	《营业执照》	提供合法注册的《营业执照》； 属中国合法注册的企业法人	须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	企业资质要求	投标人应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设计市政行业轨道交通工程专业甲级（含）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铁道行业甲级（含）以上资质	须提供有效资质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4	人员资质要求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 应具有铁道工程相关专业或城市轨道交通线路或轨道专业高级职称及近 6 个月在职社保缴纳证明	须提供有效资格证书复印件及在职社保缴纳证明并加盖公章。
5	企业业绩证明	投标人近 5 年（2021 年 7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以所提业绩的设计成果证明材料或项目竣工验收文件或可证明改造实施效果等文件材料的时间为准）应具备至少 2 项城市轨道交通正线整体道床改造或轨枕	业绩证明文件须提供以下资料： 1) 合同关键页：至少包含合同封面、项目名称、承包范围（须能体现“设计”服务内容）、合同金额、双方签字盖章页及合同签订日期。 2) 成果交付证明：所提业绩的设计成果证明材料或项目竣工验收文件或可证明改造实施效果等文件材料。 上述有效资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改造类设计业绩，且该 2 项业绩中至少有 1 项包含减振改造设计相关内容	
6	人员业绩证明	应具备至少 1 项城市轨道交通正线整体道床或轨枕改造（含减振改造内容）的设计业绩	证明材料至少应包括合同首页、项目范围和内容、合同签订日期、双方签字盖章页、人员任职情况页（职位应为项目负责人或设计负责人）。如所提供的合同无法体现以上内容，需提供竣工验收证明文件（须体现人员参与信息）或设计文件扉页/签署页（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并体现拟派人员的任职岗位）等其他可证明参与的材料以上内容。 上述有效资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7	企业经营状况承诺书	没有处于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需提供书面承诺书并加盖公章。（ 格式见附件五 ） 需提供查询网站地址及途径的说明文件，并附相关网站查询结果截图（ 格式见附件四 ）。
8	企业信用信息	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企业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	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关于“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并加盖公司公章。 需提供查询网站地址及途径的说明文件，并附相关网站查询结果截图（ 格式见附件四 ）。

注：1、投标人不满足上述资格条件中的任一条，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

2、本项目不接受挂靠、联合体单位参与投标。

3、曾经为招标人提供相关服务但被评估为不合格或存在不良记录的，将有可能被拒绝参与本项目。

4、投标人提交的上述资料需真实、有效，且文字清晰、可辨认。

5、除《附件二》中要求提供的文件外，可以另外提供投标人认为有必要的其他资质文件。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本人（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本授权委托书于 年 月 日签字并盖章生效，特此声明。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注：投标人企业法定代表人直接签署投标文件则可不填写此表

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国徽面）	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人像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明（国徽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明（人像面）

法定代表人姓名：（印刷字体）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姓名：（印刷字体）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加盖公章）：

附件四：文件核查说明

关于核查证件的网站地址及途径的说明文件

相关证书、资质文件及企业状况	核查文件的网站地址及途径	其他说明
企业经营状况		
.....		

附：相关网站查询结果截图

投标人（加盖公章）：

附件五：企业经营状况承诺书

企业经营状况承诺书

致：北京京港地铁有限公司

我公司在此郑重承诺：我公司未处于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在参与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如果招标人发现我公司存在上述任何情况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后果。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或被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

附件六：项目概述

1. 本项目工作内容

本项目为四号线无枕道床更新改造工程的设计服务，改造区段单线总长度11.909km，其中轨枕重塑改造长度为11.909km、扣件改造长度为9.622km。

2. 本项目设计服务范围

改造前振动测试、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文件编制、工程施工招标配合（含用户需求书编制、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的编制等）、施工图设计文件（含图纸、计算书及技术规格），现场施工技术检验（首件必须到场，其余时间每月不低于2次）、各阶段验收、工程设计变更、项目资料移交等工作。

3. 工期：

- 提交振动测试方案、现场踏勘报告、改造清单复核报告：本项目合同签订后1个月内完成；
- 初步设计及施工招标设计：本项目合同签订后3个月内完成；
- 施工图设计：施工项目合同签订后3个月内完成。

4. 本项目最高含税限价：277（万元）。